

## 杜威的实用主义教育思想对英语教学的启示

西安陆军学院外语教研室 崔傅权\*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外语系 周 斌\*\*

**摘 要：**本文探讨了杜威实用主义哲学中行动的重要性和英语语言的实践性特征。在此两者基础上提出英语教学中图式框架的应用和活动中心教学的实施。

**关键词：**行动 实践性 图式理论 活动中心论

杜威的实用主义教育思想强调做，强调实践。该指导思想与现代英语交际教学的鼓励学生参与的思想同出一辙。基于实用主义的实践思想和英语教学中的学生中心论，参考先进的语言学理论，我们可以发现一些具体的可操作的原则。

### 1. 杜威实用主义哲学的行动性特征

在杜威的哲学中，“经验”是个最重要的名词。他认为“经验”就是人与环境相互作用的结果，是人的主动的尝试行为与环境的反作用而形成的一种特殊的结合（涂纪亮，2003：138）。如果想要得到某些方面的知识，就必须亲自尝试一下。他认为这就是“从经验中学习”，没有真正意义上的经验就没有学习。对于学生而言，“从经验中学习”也就是从“活动中学”，使学校里的知识和活动联系起来（涂纪亮，2003：182）。

杜威非常强调操作、行动在认识过程中的重要性。观念、知识和经验是在操作中、行动中，在新的探究过程中获得的。从实用主义经验论出发，杜威提出了“从做中学”的教学原则。杜威批判了传统的学校教育，并就教育的本质提出他的基本观点。他认为，教育不是把外面的东西强迫吸收，而是要使人类与生俱来的能力得以成长。所以知识应该从“做”中，即实践活动中获得并增长。

### 2. 英语学习的实践性特征

英语作为一种语言，其主要的功能就是应用。现代英语教学理论已经充分证明，语言虽然可以学得，但更主要的是习得。仅仅让学生学习英语语言的符号系统是不够的，还要让学生通过听、说、读、写、译等方面的语言实践活动去学习、积累、应用英语、丰富情感，发展英语语言能力。

现代英语教学大力提倡交际教学，“强调以学生为主，不以教师为主”（刘润清，1999：160），其实就是要强化学习者的参与，强调语言的实践性。通过实践，学习者在有效的交流和活动中把英语知识活化为语言交际技能，进而形成以实用能力为核心的英语语言应用素质。

在素质导向的英语教学中，英语语言应用素质不应仅仅强调眼前的运用，而应该注重长远的发展。在英语的实际教学过程中，一方面要尽可能地突出学习者的参与性、教学内容的实用性，另一方面是要通过教师的指导，让学习者在学习实践中充分领会知识的获得途径和正确的研究方法，从而加强学生潜在的发展型能力的培养。

\* 崔傅权（1972-），英语硕士，西安陆军学院外语教研室讲师；研究方向：应用语言学；通讯地址：陕西长安西安陆军学院外语教研室，邮编：710108；电话：13572218550；E-mail: cuifqping@hotmail.com.

\*\* 周斌（1971-），英语硕士，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外语系讲师；研究方向：教学法。

### 3. 基于实用主义哲学的行动性特征和英语学习的实践性特征的几点设想

#### 3.1 图式框架的应用

英语语言所表达的内容与现实生活有着紧密的联系。因此,理解和运用语言的能力与学习者获取信息和背景知识的能力有着密切的关系。要获得丰富的背景知识,就要建构有效的图式框架。在图式理论的具体应用过程中,有两个环节应予以充分的重视。

##### 3.1.1 以框架模式给学生以启示,具体的操作由学生自主实施

图式理论认为,若使学习者有效接受信息,需要具备两种条件:(1)学习者应具备一个有内涵的知识框架,即学习者必须具备接受新信息的基本素质(Disposition);(2)学习者的活动必须和学习者固有的知识框架有联系(Brown, 1975: 71)。语言学家 Frank Smith 提出“意义构造”(Meaning Manufacturing)理论,认为如果学习者的动机强烈,那么知识的意义才能得以深化(Brown, 1975: 74)。

因此,教学者在教授过程中,应该先给学习者提供预备教授知识的基本背景,或引导学习者从背景的知识结构入手,以操作性的方法实现对新知识的掌握。在实践学习的过程中,学习者自发地感受问题,并在教授者的引导和帮助下寻找解决问题的方法,这样能够有效地激发学习者的学习动机。针对实践过程,杜威提出“思维五步法”,对教授者和学习者都有一定的启发意义。

杜威的“思维五步法”是探索方法的核心内容。该五步法认为,为了使问题明晰,需要经过五个步骤。这就是“(1)感到疑难;(2)寻找疑难之所在;(3)提出假设;(4)根据假设进行推论;(5)用行动检验假设”(涂纪亮, 2003: 139)。换句话说,就是要感受问题,提出问题,针对疑难提出各种解决方案,再通过推理选择方案,最后通过实验以证实方案是否能够解决问题。上述五个步骤组成的探索过程就是人的认识和实践过程。

在日常英语教学中,很多教学者采用 Presentation 的研讨方式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图式理论和“思维五步法”的要旨。

##### 3.1.2 在教学实施的过程中,逐步提高门槛,设置环节难度,以实现学生能力的提高

美国学者 S. D. Krashen 提出的“输入假说”(The Input Hypothesis)试图解释学习者是怎样学习语言规则,如何从一种状态过渡到另一种状态。他认为,如果输入的形式已经为学习者所知,那么这种输入只能练习已经掌握的语法规则,不能提高学习者的能力。因此,可理解的输入应稍微高于学习者的现有水平,并且要反复出现。若学习者的现有水平为  $R_i$ ,  $i$  代表自然顺序下一次应该学习的语言形式,那么教学中应提供的输入为  $R_{i+1}$ 。只有这样,第二语言习得才有可能。(刘润清, 1999: 171)

根据“输入假说”理论,在语言学习实践的活动中,教授者对学习者的期望值应该较高。所有活动及问题的难度设置应该略高于学习者所掌握的知识框架,这样才能给学习者以研究和发挥的空间,有助于提高学习者的积极性,激发其自主学习的能力。传统的机械记忆学习(Rote Learning)是不能产生良好效果的。(Brown, 1975: 70)

#### 3.2 学生为中心的教学实施

##### 3.2.1 英语的教学活动应该是实现英语教学的主要手段

杜威认为,教育的主要目的是要使人类与生俱来的能力得以生长,因此教学过程中有效活动的实施被看作是发掘学习者能力的主要途径。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参与作用,提高学生的主体参与意识,进而促进教与学的互动关系,这是英语教学的核心思想。

在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活动中,要反对片面强调教师权威和单纯灌输的做法。交际教学法主张,在整个教学活动中学生必须是积极主动的参与者,教师是学生活动的协助者。在交际教学中,教师成为“帮助者”和“指导者”。英国语言学家 Breen 和 Candlin 对教师的作用做了如下描述:

“教师有两大主要任务。一是使得活动参与者与活动内容之间的沟通交流通畅。二是作为一个活动的参与者。……成为一个组织者和引导者。”(Breen & Candlin, 1980 : 99)

教师并不直接参与学生的语言实践活动,而只是为学生选择课题提供参考,创设学习的情境,通过提问、暗示、启发指导研究活动,为学生提供必要的帮助。

### 3.2.2 “兴趣”是确定教学活动的标准

Krashen 还提出了“情感过滤假说”(The Affective Filter Hypothesis)。他指出学习第二语言,还要考虑学习者的内部心理因素,如学习的动机,对第二语言的态度,学习者的自信心和情绪等。该假说认为,若学习者学习的动力很大,自信心很强,对第二语言的态度是肯定积极的,学习情绪始终稳定,那么对语言输入的刺激的过滤作用就少,因而获得的输入就多,反之,过滤作用就大,获得的输入就小(刘润清,1999 : 171)。而学习者学习语言的动机、信心和态度很大程度上是由兴趣决定的。如果学习者对所参与的活动和所接触的材料有兴趣,其动力、信心和态度就会呈良性化增强,反之则减弱。

教育学上所说的兴趣就是将来的需要,如果学习者对所做的事情有兴趣,就会确立目标,并产生巨大的推动力,所以教学者应当把培养兴趣当作教育的特殊目的。应试教育一味要求学生学习和强记一些空洞繁琐的符号,不关注学生的兴趣。而语言教学是注重实用性特征的,它必须注重“兴趣”与“训练”之间的有机结合,根据学生的兴趣方向、学习水平和研究能力,由教师或学生选择感兴趣的研究课题进行探讨。由于这些课题与学习者将来的需要有关,是他们比较有兴趣的或比较了解的,所以教学活动的组织就会比书本知识显得更加生动有趣。在大学英语学习阶段,学习者更多地是希望有机会进行语言运用能力的训练,而开展有针对性的教学活动较好地满足了学习者的这一需要。

## 4. 结 论

杜威思想也不是完美的,比如它忽视了系统知识的学习。但这并不能阻止杜威成为美国进步教育的代言人,并深深地影响了美国的几代人。他的思想为素质教育奠定了基础。语言学科素质教育,应注重通过语言实践活动去发展学习者的语言能力,培养以交际能力为核心的语言运用素质。语言实践活动要为学生创造一个比较有效的语言交际情景,以及相应的语言实践的条件,还要为学生提供有实际交流意义的内容和话题,激发他们的思想交流。

### 参考文献 :

1. Breen, M. and Candlin, C. N.. *The Essentials of Communicative Curriculum in Language Teaching*. Applied Linguistics. 1980, 1 (2).
2. Brown, H. Douglas.. *Principles of Language Learning and Teaching*. University of Illinois. 1975.
3. Smith, Frank.. *Comprehension and Learning: A Conceptual Framework for Teachers*. New York: Holt, Rinehart & Winston. 1975.
4. 刘润清. 论大学英语教学.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9.
5. 涂纪亮. 美国哲学(第二卷). 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3.

(责任编辑:周 化、李 锋、左燕红)